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12/12/04

[機關代碼]A.21.1
[機關名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單位名稱]資訊室/秘書室
[機關地址]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6樓
[聯絡人] 蔡佳學[規格]/楊其巍[招標]
[聯絡電話] (02)23959825#3621/3775
[傳真號碼] (02)23959830
[電子郵件信箱]DavidYang@cdc.gov.tw
[標案案號]CW112062
[標案名稱]113年儲存設備及超融合系統設備原廠維護採購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86 - 附帶於金屬產品、機械及設備維修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05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112/12/04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2/12/14 17:00

[開標時間] 112/12/15 11:30

[開標地點]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地下一樓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60000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秘書室

[須繳納押標金之必要理由] 考量採購標的性質，依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收取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 考量本案設備機敏性及維護時效，收取契約價金3%之履保金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6樓秘書室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廠商應於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本案採總包價法，標的為一定期間之維護保固授權，無調整價金之必要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一、本案標的為署內儲存設備及超融合系統相關設備原廠保固維護

得標廠商應提供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原廠維護(NetApp AFF-A250保固維護113年12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DellEMC DD6300保固維護113年6月8日至113年12月31日)；決標日逾112年12月31日，自決標次日起算維護期間(依實際維護日數比例給付契約價金)。

二、本案由廠商提出驗收所需原廠維護證明書及原廠經銷授權證明報驗經機關確認，分三階段支付廠商依契約提供維護之費用。

三、投標廠商應為本案保固維護標的之原廠經銷商，並於投標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四、附件「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僅限廠商有符合投標廠商聲明書項次八情形時才須提交，否則無須繳納。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部會署-衛生福利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5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5樓、電話：02-85906579、傳真：02-85906050)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